

書面質詢

林宇滔議員

促落實道路工程整合提升施工質量縮短工期防止重覆開挖

本澳各種公共管線均鋪設在地下，每當管線需要維修保養或更新，又或路面需要重鋪便離不開掘路工程，由於當局長年對道路工程缺乏有效整合及協調，加上道路質量參差，道路不斷重覆開挖大大影響交通及居民出行。

早前立法會全體會議的口頭質詢上，行政法務司司長張永春亦承諾會從兩個方面著手減少道路工程及重覆開挖：首先，提升道路工程合併效率，由於過去工程合併的工作仍有不足，不少地方掘路不斷，更有剛完成工程不久後再次再挖的情況，因此在整合道路工程方面仍有很大的改善空間；第二，在改善道路的質量及提升耐用性方面，負責道路維修保養的市政署，表示將會統一利用新物料包括高黏高彈瀝青重鋪路面，並已要求承建商將此類瀝青工程保固期由三年調升至四年。

現時道路工程協調小組的成員包括：交通事務局、土地工務局、公共建設局、環境保護局、治安警察局、市政署、海事及水務局、郵電局、地圖繪製暨地籍局及特邀單位6個（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澳門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澳門電訊有限公司、MTel電信有限公司、澳門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城市燃氣有限公司）。然而，各公共事業及政府部門，長年缺乏有效統籌，以及規劃層面的工程計劃協調，僅靠年度計劃或每周例會對道路工程整合，一直是道路工程協調成效不彰的關鍵核心。

要減少道路重複開挖，提升開挖效率，除了協調工程時間，做好整體規劃，必須收集舊區的地下管線網絡資料，避免因地下管線網絡位置不清晰影響工程規劃及進度。

另外，道路工程圍封後長期不開工亦是居民的對道路工程怨聲載道的原因之一，有時更會出現工程動工後卻一直未見工人施工的問題。為加強工期監管，當局已有定期派員巡查施工進度，如未能如期完工，更需要

支付續期費或罰款。在內地部份城市及台灣的做法，為監督實時施工進度，會在工地安裝低清的監控鏡頭，影像不清晰既考慮工人私隱問題，亦有效督促承建商不要申請准照後拖延施工。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現時的道路工程協調小組共有9個政府部門及6個公共服務企業，交通事務局將於今年推出「道路工程統一入口平台」，與市政署的「道路工程計劃協調平台」整合後，具體能如何提高工程協調的效率？上述平台整合後，道路工程協調小組及相關平台，將由交通事務局還是市政署負責統籌道路工程工作？考慮目前道路工程協調成效不彰，當局會否設立更前瞻的協調機制，要求要求各公用事業及政府部門等，提交管網或基建設施的短中長期規劃的維修和鋪設，令協調能從規劃層面展開，真正提升道路工程協調效率？

二、政府表示將會統一利用新物料包括高黏高彈瀝青重鋪路面，為減少路面維修的情況，市政署要求承建商將此類瀝青工程保固期由三年調升至四年，但作為興建道路的公共建設局則表示保固期仍維持兩年？為何使用同樣的物料及技術，不同部門的保固期的要求卻相差一倍時間？公共建設局會否將保固期提升至四年？政府會否統一更新本澳道路的建設的質量及保修標準？

三、在縮短道路工程的施工時間方面，除了現時的巡查措施外，為避免工地「曬蓆」，會否參考內地部分城市及台灣在工地安裝低清監控鏡頭，在不影響公眾私隱的前提下，讓市民可實時在網上監督工程有否施工？針對地下管網混亂及與圖則不符，令不少道路工程開挖後才發現需要將管線作搬遷，減少道路工程延誤及「曬?」，地圖繪製暨地籍局於2018年推出「地下管線圖」期望整合了全澳下水道、電力、天然氣、自來水、再生水、電信、有線電視、交通監察設施、環保設施共九大類管線的地下三維資料，現時該系統更新資料的進度如何，預計何時才能將本澳所有地下管網資料全部錄入？在此之前，當局有何措施減少因圖則與實地管線不同而對工期的影響？

